

檔 號：  
保存年限：

## 交通部觀光局 函

地址：10694臺北市忠孝東路4段290號9樓  
聯絡人：蔡小姐  
聯絡電話：02-23491500#8212

受文者：新北市旅行商業同業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6年11月28日  
發文字號：觀業字第1060922924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1.重要公文  
 2.原文上網  
 3.簡訊內容：

主旨：阿拉伯聯合大公國商阿聯酋國際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國際航線客運燃油附加費，自臺灣出發至杜拜航線經濟艙單程每人每航段燃油附加費由新臺幣（下同）5,440元調漲為5,690元，來回由10,880元調漲為11,380元；商務艙及頭等艙單程每人每航段燃油附加費由11,820元調漲為12,820元，來回由23,640元調漲為25,640元並自106年11月15日起實施，請轉知貴屬綜合、甲種旅行社，並詳告旅客，以避免衍生糾紛，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交通部106年11月20日交授航空管字第1060026108號函副本辦理。
- 二、副本抄送各未設公會地區之綜合、甲種旅行社：請貴公司配合辦理旨揭事宜。

正本：各旅行商業同業公會

副本：未設公會地區之綜合、甲種旅行社

2017/11/29  
10:18:29